

证券代码：300825

证券简称：阿尔特

公告编号：2021-107

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本次监事会通知于2021年10月21日通过电子邮件形式送达至各位监事。
- 2、本次监事会于2021年10月2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地址为北京市大兴区亦庄东工业区双羊路8号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 3、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6名，实际出席监事6名，没有监事委托其他监事代为出席或缺席本次会议。与会监事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对会议审议议案进行了表决。
- 4、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李奎先生主持。
-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充分讨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依据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并按照《激

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 90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108)。

表决情况: 6 票同意,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 由于首次获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 1 名激励对象离职, 已不符合激励条件, 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 1.00 万股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 并由公司作废。

经审核, 监事会认为: 公司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 监事会同意公司作废合计 1.00 万股不得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109)。

表决情况: 6 票同意,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阿尔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10 月 29 日